附件：

太仓市贯彻落实苏州开放再出发若干政策意见的80条实施举措

|  |  |  |  |  |
| --- | --- | --- | --- | --- |
| 政策条目 | | 实施细则 | 牵头部门 | 配合部门 |
| （一）以开放推动创新发展，提升科技创新策源功能 | 1.集聚国际高端创新人才 | （1）实施创新人才引进三年行动计划，三年内引进5000名企业高质量创新人才、1000名企业发展急需的高端人才，其中海外占比超50%，外国高端专家超250人。针对先导产业、前沿科技领域作出突出贡献的高端人才，对年薪高于40万的，按个人薪酬的5%～20%给予每年最高不超过40万元的奖励。 | 组织部 | 人社局、科技局 |
| （2）瞄准关键核心技术领域，三年内引进1个以上具有引领性、原创性、标志性的顶尖人才（团队）。加大“海鸥计划”实施力度，单个项目（个人）补贴上限标准提高至100万元。 | 科技局 |  |
| （3）全面接轨国际人才评价标准，对取得有关国际职业资格证书的人才，比照认定或享受相应等级待遇。降低人才落户门槛，提高对各类人才特别是年轻人才来太创新创业的吸引力。 | 人社局 |  |
| （4）建立境外人才工作、居留和出入境绿色通道，积极争取设立境外人员永久居留受理延伸点，为我市符合条件的境外人员提供永久居留预受理服务。 | 公安局 |  |
| （5）对接“苏州科学家日”相关政策举措。同时结合“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系列活动，共同营造好尊重人才、吸引人才、用好人才的良好氛围。 | 科协 |  |
| （一）以开放推动创新发展，提升科技创新策源功能 | 2.培育国际一流创新企业 | （6）加大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力度，提高申报便利度和服务水平，从2020年开始，每年净增高新技术企业200家，到2022年末全市高企超1000家，其中外资企业200家。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三年内每年进入苏州高企库企业不少于100家，其中外资企业20家左右，自入库当年至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为止，每年参照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对企业给予奖励，最长不超过三年。对自贸区太仓联动片区内新设立的从事生物医药、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技术、纳米技术等关键领域核心环节生产研发企业，符合条件的，可直接进入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库，并享受同等奖励政策；发展态势良好的，经批准，奖励期可延长三年。对连续两年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且企业研发费用年度增长20万元（含）以上的企业，给予研发费用增长额6%的奖励，单个企业每年不超过300万元。 | 科技局 |  |
| 3.建设国际优质创新载体 | （7）集聚国际创新资源，系统谋划和布局一批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加快提升源头创新能力，大力支持重大科技突破，力争在重大科技领域实现跨越发展。鼓励全球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在太合作建设科研创新平台、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和国际研发机构，支持国际化人才和团队发起设立专业性、开放性新型研发机构，2020年目标新建科技创新载体3—5家，三年内新建科技创新载体10家。对重大研发机构、多学科交叉创新平台建设，可按“一事一议”方式给予支持。对研发机构中具备重大原始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能力的创新团队，给予最高5000万元支持，对新型研发机构建设给予最高1000万元支持。 | 科技局 |  |
| （8）瞄准国际产业创新资源集聚区，在全球智力比较密集地区设立离岸创新中心，到2022年末在全球布局建设5家海外离岸创新中心，每家给予最高100万元的经费支持；在太建设1—2家对接海外离岸项目的在岸创业基地。 | 科技局 | 人社局、科协 |
| （9）加强与先进创新型国家科技合作，着力建设国际科技合作联盟。 | 科技局 | 外事办 |
| （一）以开放推动创新发展，提升科技创新策源功能 | 4.打造国际著名创新品牌 | （10）大力支持企业建设国际化知名品牌，对获得“中国质量奖”“中国质量奖提名奖”的企业分别给予300万元、100万元奖励。对企业通过PCT（专利合作条约）和巴黎公约途径申请国际专利，并获得美国、欧盟成员国、英国、日本、韩国等发达国家授权专利以及通过马德里体系申请注册国际商标的给予一定奖励，同一申请人年度奖励经费最高100万元。支持企业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对主导或参与制定国际标准的企业每项给予100万元（60万元）的资助。推动新材料、智能制造等重点领域的国内外标准化技术组织落户太仓，对获得承担国际（国内）标准化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工作组秘书处的企业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50万元(30万元）、30万元（10万元）的一次性资助。探索建立中德标准化合作机制，对承担国际、国内重大标准化活动的单位，给予不超过10万元/项的资助。 | 市场监管局 |  |
| （11）探索建立中德双方证书互认渠道。加大新时代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 人社局 |  |
| （12）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发企业打磨产品、提升质量的热情与动力，弘扬“娄东工匠”精神。 | 人社局 | 组织部、总工会 |
| 5.推动金融与科技深度融合 | （13）支持企业利用境内外资本市场做强做优，对在境内外资本市场实现IPO的企业，给予不少于300万元的奖励。加大德资持牌金融机构招引，支持境外金融机构在太设立法人机构。完善地方金融科技产业生态，支持境内外金融科技龙头公司落户。 | 金融监管局 | 苏州银保监分局太仓监管组 |
| （14）建立投贷联动合作机制，通过搭建平台、信息共享、优化服务、政策支持，吸引头部创投机构，打通投资机构和银行之间合作通道，提高创新型企业多元化融资发展活力。 | 金融监管局 | 人行太仓支行 |
| （15）在税收优惠、绩效奖励、风险补偿、融资补贴、退出机制等方面加大政策扶持力度。 | 金融监管局 | 科技局、税务局 |
| （16）鼓励境内外创投资本投资太仓创新创业企业。 | 科技局 | 金融监管局 |
| （二）以开放促进产业转型，提升高端产业引领功能 | 6.打造世界级产业集群 | （17）支持利用境内外资源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纳米技术、人工智能等先导产业，加快先导产业集聚发展。做大做强高端装备制造和新材料两个千亿产业集群，力争形成以生物医药为代表的一批先导产业集群。以创新协同化、组织网络化、合作国际化为重点，推动企业集群由“物理相加”实现“化学相融”，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增强产业根植性和集群凝聚力，建成一批具有影响力的产业集群组织。 | 工信局 |  |
| （18）推进制造业高端化国际化，支持跨国公司通过合资合作、协同创新、并购重组等方式深度参与产业集群建设。 | 商务局 |  |
| （19）支持产业集群与国际知名先进制造集群建立系统融合机制，学习借鉴集群治理、协同创新支持等方面的经验，开展技术研发、人才培养、知识产权等方面合作。 | 工信局 | 科技局、人社局、市场监管局 |
| 7.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 | （20）通过2019到2021年三年努力，太仓“2+1”优势重点产业实现集聚发展、创新发展、品牌发展，营业总收入年均增速达到10%以上。三年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营业收入年均分别增长8%和10%左右，税收增幅与增加值保持同步，2021年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税收占服务业比重均达到67%左右。 | 发改委 |  |
| （21）积极推进太仓大企业和领军企业开展先进技术研究院建设。鼓励企业利用互联网与大数据技术，向“制造+服务”转型，每年对新认定的市服务型制造示范项目，给予每家一次性奖励50万，每年培育和认定苏州市级以上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项目）2家，到2022年累计培育6家。 | 工信局 |  |
| （22）支持外资企业投资设立研发中心，推动外资企业拓展研发功能，导入优质创新资源，助力产业转型升级。对获得当年度国家或省进口贴息支持的先进技术和设备及关键零部件进口企业，在享受国家、省政策基础上，再给予每家企业不超过100万元的贴息奖励。 | 商务局 |  |
| （二）以开放促进产业转型，提升高端产业引领功能 | 8.鼓励企业海外并购 | （23）鼓励开展海外并购，支持企业通过境外投资高科技项目实现“购并、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 | 商务局 |  |
| （24）鼓励设立市场化海外并购专项基金，支持政策性担保公司为企业开展海外并购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 金融监管局 | 人行太仓支行、工信局 |
| （25）探索开展QDIE等金融开放业务试点。鼓励设有海外分支机构的各类金融机构，帮助企业寻找海外并购标的。引导商业银行积极开展并购贷款业务，推动商业银行对并购重组企业实行联合授信，为上市公司开展并购提供融资支持。 | 人行太仓支行 | 金融监管局 |
| 9.提升对外贸易质效 | （26）聚焦“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主动扩大进口。大力优化贸易结构，积极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加快FTA（自由贸易协定）落地见效，进一步提高企业知晓率和利用率，增强企业出口竞争力。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鼓励发展服务贸易新业态、新模式，对在国内同行业中具有重大创新性和引领性的新业态和新模式项目，给予不超过1000万元奖励；支持企业扩大服务出口，对采用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技术打造或提升服务贸易交易促进平台的，根据平台促进服务贸易成效，给予不超过200万元奖励；拓展数字化可贸易服务领域，支持数字化服务出口，根据企业数字服务贸易出口额给予奖励。对本市企业在国内外电商平台开设主要面向境外消费者、具有良好运作实绩的零售店，给予20万元奖励。 | 商务局 |  |
| （27）支持企业探索开展具有真实贸易背景的离岸转手买卖业务，并提供便利化金融服务。 | 人行太仓支行 | 金融监管局、  商务局 |
| （三）以开放强化有效投入，提升全球资源配置功能 | 10.加大招商引资力度 | （28）统筹各区镇招商资源，市本级每年安排奖励资金2000万元，对重点项目招引发挥重要作用、作出重大贡献的各类机构和人员进行奖励。 | 招商局 |  |
| （29）对招商工作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干部，在提拔使用上加大力度。 | 组织部 |  |
| （30）对世界500强企业、全球行业龙头企业在太新设（或增资设立）的年到账外资金额超过1亿美元的先进制造业项目，以及新设年到账外资金额不低于3000万美元的前沿高端制造业项目，可按“一事一议”方式给予重点支持。加强对跨国公司总部项目招引和培育，吸引更多跨国公司在太布局高层级投资性、运营管理性、研发创新性地区总部和各类共享服务功能机构。 | 招商局 | 商务局 |
| （31）科学精准落实国家产业政策，对于重大产业项目投资涉及产业空间、产能压减、能耗排放等指标的，实行全市域统筹，确保高质量产业项目按需落地，全力构筑具有一流竞争力的产业生态体系。 | 工信局 | 发改委、  生态环境局、  行政审批局 |
| 11.支持企业扩大有效投入 | （32）以更大力度持续扩大有效投入，积极鼓励企业加大工业投资，精准推进一批重大产业项目、新兴产业项目。对当年度单个项目设备投入2000万元以上，按照项目设备投资额进行综合奖补，其中先导产业奖励12%、高新技术产业奖励10%、其他产业奖励6%。三类产业中单个项目设备投资最高奖励额度分别为1000万元、800万元、600万元。 | 工信局 |  |
| （三）以开放强化有效投入，提升全球资源配置功能 | 12.精准推出太仓开放创新合作热力图 | （33）以产业建链、补链、强链为主线，发布高质量的多语种太仓开放创新合作热力图，全面、生动推介太仓营商环境、投资政策和投资信息空间布局，为全球资本选择太仓、投资太仓，提供透明、公平、便捷、稳定的预期和资讯，切实帮助和服务全球资本进一步了解太仓、投资太仓、落户太仓。热力图聚焦投资环节提供有效指引，具体包括：投资考察线路图，帮助投资者提高考察效率；平台载体导引图和二次开发载体导引图，帮助投资者寻找项目落地载体。同步推出移动端及PC端应用，围绕引资需求、招商方向及形势变化情况，及时修订和更新，精准匹配真实需求。 | 招商局 |  |
| （34）产业用地供应图，帮助投资者匹配项目土地资源需求。 | 资源规划局 |  |
| （35）投资合作机会图，帮助投资者和企业家发现合作机会。 | 发改委 |  |
| 13.强化土地要素保障 | （36）探索土地复合利用供地政策，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可与商业和服务业用地合并，按综合用途供地。科学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保障产业用地空间规模，科学划定工业和生产性研发用地保障红线。以盘活存量为主，配置增量为辅，发布1万亩（6.67平方公里）的近期可供产业用地，并全部落实在产业用地供应图上。鼓励工业制造业和生产性研发项目出让用地提容增效，对项目出让用地容积率低于1.5的，根据项目产业特点和地块实际情况进行专业论证、集体会商，明确出让地价和项目发展要求；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对项目出让用地容积率高于1.5的，每增加0.1容积率，建成后可根据产业水平和门类给予不超过出让价格4%的奖励，最高不超过出让地价的40%。 | 资源规划局 |  |
| 14.加快境内外园区建设 | （37）支持企业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为重点，开发建设各类境外经贸合作区。对通过商务部和财政部考核确认的境外经济贸易合作区，奖励1000万元；对通过省商务厅和省财政厅考核确认的境外经贸合作区，奖励800万元；对通过苏州市商务局和财政局考核确认的市级境外经贸合作区，奖励500万元。 | 商务局 |  |
| （38）鼓励注册在太仓的产业园区综合开发载体、产业园区管理类企业或行业龙头企业赴太仓市域内或市外镜内区域打造“飞地经济”。 | 发改委 |  |
| （三）以开放强化有效投入，提升全球资源配置功能 | 15.支持自贸区联动片区发展 | （39）支持自贸区太仓联动片区对标最高标准、最好水平，积极探索具有国际市场竞争力的开放政策和制度，更好服务太仓对外开放总体布局。积极与苏州自贸片区联动发展和跨区合作，建立联动创新区。探索放宽服务业外资市场准入限制，积极扩大服务业行业门类和领域的对外开放。以世界一流标准提升自贸区太仓联动片区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建设水平，支持自贸区联动片区强化对企业、技术、资金、人才的“集聚效应”，着力推动自贸区联动片区在前沿产业、高端人才、总部经济等领域实现高质量发展，建设世界一流高科技产业园区，打造全方位开放高地、国际化创新高地、高端化产业高地、现代化治理高地。 | 商务局 | 经开区 |
| （40）设立自贸区太仓联动片区专项发展资金。 | 财政局 |  |
| 16.打造对外开放新平台 | （41）大力提升经开区、高新区功能优势，创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示范引领之地。进一步深化对德合作，积极打造中德合作创新园等载体，构筑项目集聚、要素集聚、功能集聚的中德合作典范城市。 | 商务局 |  |
| （四）以开放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各类要素虹吸功能 | 17.打造营商服务国际品牌 | （42）牢固树立营商环境没有最好、只有更好的理念，发挥中德合作优势，倾力打造国际营商服务品牌，持续完善国际化营商服务政策措施，努力让市场主体在太仓投资放心、发展安心、干事顺心、创业开心、生活舒心，使营商环境成为太仓最响亮的金字招牌。 | 发改委 | 行政审批局、  商务局 |
| （四）以开放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各类要素虹吸功能 | 18.实行优特项目“N+1”特殊支持政策 | （43）全球资本选择中国进行布局投资时，凡是体现重大创新成果转化的策源性项目，凡是体现国际最先进水平、最高水准的科技创新项目，只要愿意落户太仓的，政策设计可以对标国际惯例、对标先进城市标准，再“加一点”力度，给予特殊支持。 | 招商局 | 科技局、财政局 |
| （44）全球资本选择中国进行布局投资时，凡是在太仓先导产业中起龙头作用或产业链关键环节突破性项目，只要愿意落户太仓的，政策设计可以对标国际惯例、对标先进城市标准，再“加一点”力度，给予特殊支持。 | 招商局 | 工信局、财政局 |
| （45）全球资本选择中国进行布局投资时，凡是符合新发展理念的大项目、高产出率的好项目，只要愿意落户太仓的，政策设计可以对标国际惯例、对标先进城市标准，再“加一点”力度，给予特殊支持。 | 招商局 | 财政局 |
| 19.提高亲商服务水平 | （46）贯彻落实好民营企业沙龙、企业家微信群联系、政策直通车、信息专报、贴心联系、弘扬精神、关爱健康、提升素质八项制度，让企业的声音听得到、意见看得到、诉求办得到，让企业做太仓最“铁”合伙人、最“燃”投资人、最“棒”传播人。 | 统战部 | 工商联、商务局 |
| （47）建设太仓市“企业服务云”，打造企业服务总门户。 | 工信局 |  |
| （48）优化市场准入“一网通办”，政务服务“一窗受理”，推出28个“市场准入一件事”。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探索登记注册全城通办。推出全程代办服务，建立一支三级代办员队伍，开设一个综合代办窗口，发布一张代办清单，实现高效精准服务。 | 行政审批局 |  |
| （49）坚持“有求必应，无事不扰”，完善领导干部挂钩联系服务企业机制，探索设立重点项目（企业）联络专员。 | 发改委 | 商务局、工信局、科技局 |
| （50）实施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融资畅通工程，到2020年末，实现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企业接入率达15%，小微企业首贷率超过10%。 | 金融监管局 |  |
| （四）以开放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各类要素虹吸功能 | 20.完善公平竞争市场秩序 | （51）按照竞争中性原则，贯彻落实外资在保险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办理、新能源汽车产品市场准入待遇、建筑业承揽业务范围、认证机构资质审批、公平参与标准化工作、政府采购等方面的国民待遇。 | 商务局 | 苏州银保监分局太仓监管组、  工信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  财政局 |
| （52）切实增强国际贸易规则意识，保障不同所有制企业在WTO框架内，同等依法享受贸易救济和贸易保障措施。 | 商务局 |  |
| （53）完善企业破产与注销程序。完善加快破产案件审理工作规程，提升破产案件审判质效。推进破产案件繁简分流，简单破产案件原则上在6个月内审结。严厉打击各类“逃废债”行为，切实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 法院 |  |
| （54）建立企业注销线上协同服务专区，推进与税务、人社等部门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全年实现70%企业注销平台内完成。 | 行政审批局 |  |
| （55）切实强化破产涉税问题处理，根据上级统一部署将企业注销纳入“一网通办”平台办理。 | 税务局 | 行政审批局、  法院 |
| 21.缩短行政审批时限 | （56）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实现企业开办“1日办、0费用”，不动产登记“线上即办、当天出证”,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 行政审批局 | 资源规划局 |
| （57）除重大工程建设项目外，2020年底前实现政府投资项目从申报立项到竣工验收4阶段，全链审批时间30个工作日；一般社会投资项目，审批时间30个工作日；带方案出让用地的社会投资项目及小型社会投资项目，审批时间30个工作日。 | 行政审批局 | 住建局、  资源规划局 |
| （58）全面施行多图一审，合并原独立审查的消防、人防、技防等技术审查；明确免予施工图审查类型和规模，提高施工图审查效率；对有条件的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分段许可、分段施工。 | 住建局 |  |
| （59）深化办税缴费便利化改革，到2020年底将企业全年纳税时间减少到100小时。 | 税务局 |  |
| （四）以开放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各类要素虹吸功能 | 22.提升企业水电气获取便利度 | （60）对标世界银行评价标准，通过压减环节、并联审批、联合踏勘等措施，切实提高企业用电用水用气服务水平。用水方面，无增设管线的，办结时间不超过4个工作日；有增设管线但无需办理行政审批的，办结时间不超过9个工作日；有增设管线且需办理行政审批的，平均办结时间不超过30个工作日。 | 水务局 | 水务集团 |
| （61）用电方面，从2020年起，低压客户报装平均接电时间缩至5个工作日以内，10（20）千伏客户报装平均接电时间缩至35个工作日以内。 | 发改委 | 供电公司 |
| （62）用气方面，无需增设管线的，办结时间不超过2个工作日；需增设管线但无需行政审批的，办结时间不超过10个工作日；需增设管线且需行政审批的，办结时间不超过20个工作日。 | 住建局 | 天然气公司 |
| 23.加快企业通关速度 | （63）鼓励企业提前申报，优化监管流程，在2020年提前实现“5年内进出口整体通关时间再压缩一半”的目标；精简进出口监管证件联网核查，促进企业申报便利化；优化时效性商品通关流程，加快现场通关验放速度；稳步推进国际业务申报“单一窗口”标准版应用，业务覆盖率达到100%。 | 海关 | 商务局 |
| 24.优化出入境服务 | （64）提升智慧出入境服务功能，推广出入境智慧大厅模式，在全市各派出所窗口设立出入境分理点，方便群众就近办证，实现出入境办证随到随办，为有特殊需求的企业及个人出入境办证提供绿色通道服务。切实做好“走出去”企业服务工作，为企业及员工出入境提供便利。 | 公安局 |  |
| （65）贯彻实施外国人来华邀请网上申报机制和“不见面审批”，推行苏州市“外国人来华邀请电子管理系统”。围绕“一带一路”建设总体布局，扩大APEC商务卡惠及面。推进“领事保护机制”全覆盖，保护在外企业及员工合法权益。 | 外事办 |  |
| （四）以开放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各类要素虹吸功能 | 25.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和运营力度 | （66）充分发挥太仓法院知识产权庭审判功能，加强对知识产权案件审判，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 | 法院 |  |
| （67）加强联系中国（苏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协调组织集专利、商标、版权等知识产权全链条的快速获权、快速确权、快速维权工作。成立太仓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开展知识产权海外预警平台、涉外企业知识产权数据库建设工作。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人才培训基地，持续开展国际经贸领域知识产权海外维权人才培训，为企业参与国际竞争、应对知识产权争端提供优质服务。每年按绩效评价给予知识产权服务载体最高50万元补贴经费。 | 市场监管局 |  |
| （68）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专项补贴和奖励工作，根据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年度对本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实际发放额给予一定比例补贴。对依法设立并经营专利质押贷款业务的我市银行业金融机构，按专利质押贷款实际发放额的2%给予风险补偿。对企业购买知识产权保险的，给予保险费50%资助，当年累计最高20万元。开展风险补贴，对企业在维权中胜诉的，给予相关诉讼费用的30%资助，同一件专利诉讼累计资助最高50万元。鼓励企业在设立或增资登记申请中以知识产权作为出资方式。提高企业知识产权利用率，减轻企业资金负担。 | 市场监管局 | 行政审批局、  金融监管局 |
| （五）以开放塑造城市品质，提升开放枢纽门户功能 | 26.积极投身长三角一体化建设 | （69）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两个关键，聚焦规划互融、创新互促、产业互补、交通互联、生态互保、民生互惠，实现“市域一体化、沪太同城化”，最大程度地释放国家战略杠杆效应。积极投身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在示范区谋划布局一批重大项目、重大工程、重大平台，探索走出一条跨行政区域共建共享、生态文明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得益彰的新路径。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高起点构建永续发展绿色经济走廊，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 发改委 |  |
| （五）以开放塑造城市品质，提升开放枢纽门户功能 | 27.提高公共服务国际化水平 | （70）积极引进国内外高端高等教育资源，建成投用西北工业大学和西交利物浦大学两所大学太仓校区。深化与国内外重点高校合作，建立更加完善的中职—高职—本科等多层次国际化应用型高技能人才培养体系。深化对德合作和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完善基于双元制本土化的现代学徒制“太仓模式”，三年内新增产教融合培训中心1个，企业内学徒培训中心2个，企业“学习岛”6个，产教融合企业3个;持续办好“太仓杯”中德高端制造工匠技能挑战赛和中德“双元制”教育创新发展太仓论坛，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加快基础教育现代化进程，提升教育国际化水平，三年内建成中外合作办学机构1所（西交利物浦大学附属太仓实验学校），规划新建国际化学校2所，构建本土化与国际化深度融合的国际课程体系，满足在太高层次国际人才子女多样化、个性化教育需求。 | 教育局 | 健雄学院 |
| （71）鼓励和引导包括外资在内的社会资本在太设立医疗机构、高端医养结合机构，引进国内知名医院管理机构对娄江新城医院（暂名）委托管理。 | 卫健委 |  |
| （72）依托“12345”热线，为在太外籍人士提供便捷优质政府公共服务。 | 宣传部 | 联动中心 |
| 28.构建现代开放综合立体交通体系 | （73）以构建“公、铁、水并进，江、海、河互通”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打造江苏进入上海的重要交通枢纽节点为目标，加快建设“能力充分、结构合理、体系均衡、衔接畅通”立体综合交通网络，全面融入长三角交通圈，以交通能级大提升支撑城市能级大提升，推动建设“现代田园城、幸福金太仓”。 | 交运局 | 港口委 |
| （五）以开放塑造城市品质，提升开放枢纽门户功能 | 29.提升城市国际知名度 | （74）以建设中德城市创新合作示范区为抓手，扩大与“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交流合作，深化友好城市交往，不断提升城市开放水平和国际影响力。三年新增2～3个友好城市，其中新增1个德国友好城市。 | 外事办 |  |
| （75）充分利用国内涉外媒体平台、海外社交网络平台和国际间合作媒体，提升国际传播能力。 | 宣传部 |  |
| （76）参与苏州国际精英创业周活动。 | 人社局 |  |
| （77）积极主办、参与各级各类展会。 | 商务局 | 科技局 |
| 1. 继续办好各类国际国内赛事活动，放大效应扩大影响，争取引进国际篮球对抗赛等品牌赛事落地太仓。围绕对德合作，配合落实德国“太仓周”主题活动，坚持在太组织“中德友谊杯”系列体育活动，策划开展多种形式的对德及其它城市的人文交流，增加对外合作深度，拓展内涵。 | 文体广旅局 | 外事办、商务局 |
| 30.提高太仓文化全球影响力 | （79）完善与海外城市文化交流合作机制，积极参与国家级品牌项目和主题活动。 | 宣传部 | 文体广旅局、  外事办 |
| （80）推进文旅融合，整合资源对接恒大复星文旅项目，打造太仓特色文化旅游线路，开展太仓旅游国际宣传，提升太仓旅游知名度。策划举办好文化旅游节等节庆活动，争取品牌音乐节项目落地。积极承接苏州创博会分会场活动，助力太仓文化企业“走出去”。对接苏州江南文化艺术•国际旅游节活动，挖掘太仓海丝海运等文化遗存，策划举办太仓子活动，扩大太仓文化影响力。推动建设文化产业园区载体，策划开展赛事活动、文创产品设计等，扶持新兴文化产业和小微文化企业发展；加大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引进文化新业态企业，实现文化产业增加值同比增10%以上。 | 文体广旅局 |  |